

证券代码：600558

证券简称：大西洋

公告编号：临 2015-103 号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唯特偶股权质押设立登记及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10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收购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特偶”）51%股权的相关事项，同意公司与唯特偶股东签订《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详情请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18 日及 10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上述《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为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公司董事会有效批准本次交易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次股权转让方廖高兵支付 1,200.00 万元

首期收购预付款，廖高兵同意该首期收购预付款直接支付给深圳利乐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利乐缘”），深圳利乐缘应于收到该笔 1,200.00 万元首期预付款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向平安银行偿还全部借款，并向平安银行及质押登记主管机关提供一切资料并办理相关手续以解除唯特偶 100% 股份以及惠州市维佳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质押。唯特偶股份解除质押的 5 个工作日之内，廖高兵及唯特偶其余股东应将其合计持有的唯特偶 100% 的股份，质押给公司并办理完毕相应的质押登记手续。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名册》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上述股权已办理完毕相应的出质设立登记及备案手续。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方案及相关事项尚需获得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1、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名册》；

2、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1 月 24 日